

# 普通话水平测试考生知情承诺书

## (考试签到时须上交此件)

一、准考证上“报到时间”即考试时间，考生必须在“报到时间”上提前 20 分钟进行报到，超过准考证“报到时间”30 分钟以上作为弃考处理，测试费不予退还。

二、考生应试时，须凭准考证和有效证件（教职工考生凭个人身份证，学生考生凭个人身份证和学生证）参加考试，证件不齐将不得参加考试。

三、考试严禁作弊及代考，一经发现，取消本次测试成绩及一年内的应试资格。不得携带手机、纸和笔等与测试无关的物品进入考场。

四、考试结束后，50 天左右可查询成绩，80 天左右可领取证书。附属单位教职工请到各单位人事科领取证书，学生请到仙葫校区大学生事务中心领取证书。

五、在规定的领证日期内未领取的证书，由省级普通话测试机构或测试站发证处代为保管 3 个月，逾期未领的作无主证书处理，不再承担保管责任。

本人参加考试，承认已完整阅读《普通话水平测试考生知情承诺书》各项内容，并自愿遵守相关规定。

本人签名：

日期：